

步兵戰術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

武漢衛戍總司令部印

印刷者 軍學編譯社

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十條

- 第一條 實行三民主義，捍衛國家，不容有違背怠忽之行爲。
- 第二條 擁護國民政府，服從長官，不容有虛僞背離之行爲。
- 第三條 敬愛袍澤，保護人民，不容有倨傲粗暴之行爲。
- 第四條 盡忠職守，奉行命令，不容有延誤怯懦之行爲。
- 第五條 嚴守紀律，勇敢果決，不容有廢弛敷衍之行爲。
- 第六條 團結精神，協同一致，不容有散漫推諉之行爲。
- 第七條 負責知恥，崇尚武德，不容有污辱貪鄙之行爲。
- 第八條 刻苦耐勞，節儉樸實，不容有奢侈浮華之行爲。
- 第九條 注重禮節，整肅儀容，不容有褻蕩浪漫之行爲。
- 第十條 誠信修身，篤守信義，不容有卑劣詐僞之行爲。

黨員守則十一條

1. 忠勇爲愛國之本
2. 孝順爲齊家之本
3. 仁愛爲接物之本
4. 信義爲立業之本
5. 和平爲處世之本
6. 禮節爲治事之本
7. 服從爲負責之本
8. 勤儉爲服務之本
9. 整潔爲治身之本
10. 助人爲快樂之本
11. 學問爲濟世之本
12. 有恆爲成功之本

步兵連戰術

一、步兵戰鬥概論

步兵接近敵人之運動及其自衛與掩蔽之手段，以自己不被敵方之兵器及其觀測者發現，爲必要原則。

往日觀測器材既不十分精良，而機械兵器之種類亦無今日之多，且其射擊技能更不如今日之優美，故往日在戰場上之活動，自可採用較爲密集之隊形，即有間隔亦僅有數步而已。但今日之戰鬥隊形，則必需疏散，否則損害必大，而勝利亦自難期。

(一) 攻擊

攻擊時，在極遠距離之際，即須預計能遭遇敵重兵器之火力。故在極遠距離之際，亦即須展開，而將軍隊分爲多數較小而不甚密集之隊形。愈接近敵人，則亦愈祇能容許單獨之少數人被敵發現，是即所謂必須疏開者是也。

步兵自身既不能抵禦敵方之重兵器，故不得不依賴本軍之重兵器以爲支援。而步兵欲求勝利，尤須與此項重兵器密切協同動作。

「突擊力」與「火力」乃吾人壓制敵人之二大實力。火力用以制壓敵人，突擊力則憑藉火力掩護而前進。凡重兵器火力不足以制壓敵人之處，即須由步兵以自己之火力，自拓進路。

步兵之主要兵器係輕機關槍而非步槍。故輕機關槍亦即步兵之「主要火力」，而步槍兵則爲步兵之「突擊力」。

吾人根據射擊學之所示，當能知輕機關槍之效力，實遠勝於步槍（參看第一圖）。茲試舉兩者之集束彈道論之：設以八人同射擊一標靶之一點，是即以不同之八人用八枝各異之步槍射擊。該八人之射擊既難免不各有些微之偏差，而各槍之固有偏差亦更難如一。其結果，則八人所命中之子彈之位置，自亦必各不相同，而形成一極大之彈束。在輕機關槍則異是（參看附圖第一）。

輕機關槍之射擊僅一射手，僅在瞄準時能構成偏差。且又僅用一槍管射擊。故輕機關槍之彈束自較密集，而敵人之抵敵此密集之火力（如瞄準正確者）亦更較難。再則輕機關槍所顯示於敵人者僅一射手，其目標遠較八個步槍兵所形成之目標爲小。

因此吾人乃得一原則：即凡輕機關槍不能射擊之處及在四百公尺之近距離，方得用步槍射擊。蓋步槍兵必俟至此項近距離之後，方能以單獨之步槍，辨認敵人方面之動靜而命中之。步槍兵在此時以前，殊不應射擊，而祇須巧自利用地形，或蛇行、或梭滑、或跑步、或在掩蔽下前進。總以不被敵人命中爲原則。蓋愈能在地形中隱蔽，愈不易爲敵人所見爲其射擊命中也。如已被敵人發見，則惟有不俟敵人開始射擊，即急速臥倒於地面之掩蔽中，然後方有前進之可能。故訓練優良之步兵，必能使處處善自利用地形地物。如步兵在戰鬥中，既已辨明敵人業已遭受我方重兵器或輕機關槍之猛烈射擊，而敵人自己已不能射擊時，即須迅速躍進。

步兵既已達到敵人之近距離，且已能辨明敵人時，即須以步槍射擊。屆時步槍組之各個槍兵即攻擊前進，其方式係以一部射擊，一部躍進。各個步槍兵之前進，亦須以火力互相掩護。

步槍兵在各種兵器火力掩護之下，達到近至敵人三百公尺之處之後，戰鬥之最困難部份亦即開始：蓋此時我遠處後方陣地之重兵器，因距離太遠，不易辨明前方我軍之部隊，而超越步兵之射擊，乃至感困難。且此項重兵器，因顧慮自身之損害，亦多不易向前推進。再則重機關槍及火砲之射擊，亦不能決保其能完全命中其所望見之地點，故若繼續射擊，則其子彈之飛散，不免危害我第一綫之步兵。又火砲之彈道每因性質之不同，或因陳舊之故，致其發射之砲彈，每有發達於敵人之前方或後方者。因之其確能命中目標者，亦僅一部分而已（參看附圖第二、三）。

我方此時之重兵器，既須繼續向敵後方之各綫及其重兵器射擊，則敵人前面之整個部分即須單獨用我步兵之火力應戰。重兵器及步兵之輕兵器在此時以前，消滅敵人愈多，則步兵之突擊戰鬥亦愈容易。但敵人方面仍不免尚有單獨之機關槍以及勇敢之兵士繼續抵抗。

步兵此時當以輕機關槍、步槍、成竟至用手榴彈及刺刀掃除此項小目標。但士兵此時單獨發射之命中是否優良，突擊動作是否敏捷，手榴彈之投擲是否準確，以及在近戰之際是否能善自運用刺刀，在在足以確實證明士兵平時所受教育之成績如何。又衝鋒之時機，必俟確已近至能以手榴彈命中敵人之處（約三十公尺），方始發動，為最適當。

縱之則為在縱深地帶內之戰鬥。吾人當知敵人之戰鬥手段亦與我相同，其陣地決非一橫綫。其

機關槍及步槍兵亦必利用地形而縱深配置。且縱屬至小單位之部隊，亦必有其預備隊。故吾人對於此項縱深配置之各種火器及其預備隊，仍不得不繼續制壓。

步兵前進愈速，則敵預備隊能實施逆襲及增加第一線之公算亦愈少，而我之成果擴張及預備隊暨重兵器之前進，反能迅速，而自亦容易達到完全殲滅敵人之目的。

(二) 防禦

防禦中之各兵器，與乎輕機關槍與步槍兵，亦皆須有密切之協同。防禦之主要實力係重兵器。步兵之任務，則係利用其戰鬥前哨，以爲防禦之掩護，此外則掩護重兵器以防敵人奇襲。故輕機關槍及步槍兵，在防禦中之配置，必以能發揮其適當之射擊效力爲標準。以射擊距離言。在輕機關槍約爲一千公尺，步槍約爲四百公尺，簡言之，輕機關槍及步槍必須射擊較近之距離。輕機關槍與步槍對於主陣地帶前方之死角以及小樹林，山谷等之側射愈周密，則其效力亦愈大。

在輕機關槍及步槍尙不能射擊之距離，吾人不可被敵人認識。故必需妥爲偽裝並善自藏匿於工事中。

其更要者，即自己不得形成密集之目標，故輕機關槍及步槍兵必需各自構築工事，此項工事之大小，以不超過兩人爲標準。爲使敵人之射擊，不能因直線之散布而命中吾全體起見，則各巢之位置須完全按地形之狀況，須前後左右，參差不齊梯次配置。至於各工事正確位置之所在，可按其射擊之方向而定，至於各巢射擊所指之方向，則可於命令中指定之。

主戰鬥線者，即地形中理想之一線，防者依其一切兵器之集團火力，將攻者消滅於此線前方者也。主戰鬥線之位置。由防禦中之最高指揮官命令指定之。

指揮官指定主戰鬥線時，以各兵種皆能向該線之前，獲得良好之射界為原則，故最前方之步兵及輕機關槍，可密近主戰鬥線之位置，亦可在其遠後方，惟決不可位置於該線之前。如單獨之

散兵，進至該線前方時，則有受我後方向主戰鬥線前方射擊之重機關槍及砲兵命中之虞。每一步兵均須明瞭其所佔之位置，必須堅持固守以至最後一刻。無命令之擅自撤退，須嚴厲禁止。又須具有「雖取防禦手段，亦能勝敵」之信念。各個士兵於防禦中，俱應利用時機，將突入之敵重新逐出陣地之外。

步兵連戰術

二、連長

連於集結時，連長以口令，命令或記號指揮之。戰時以口述命令或令傳令兵傳遞命令指揮之。凡有可憐，連長必使其命令傳令兵聽聽到。至少必須使其連部長聽到。

凡爲地形及敵方火力所許時，連長皆須乘馬。行進及疏開時，排長必須居先，其距離，以能展望地形爲標準。戰鬥時，彼之位置，並不固定在某一地點。

雖上級指揮部，業已先行派出騎兵斥候，或裝甲車，但連長仍不可遺忘派遣斥候。行進時，派遣步兵斥候殊無濟於事，因其不能超過連之速度行進，而作何種躍進也。故連長如欲在行進間之連之前面，派遣斥候，則必需於事前，當連尚在停止時，預先行之。蓋必如此，該斥候方能十足前進，適時發送報告。派遣斥候之目的，不僅偵察有無敵人，亦須偵察地形。

停止時，或行進時，皆可疏開，停止時，連長之疏開命令，必使全連聽到。行進時之疏開命令，則連長於馬上僅能將各排之行進方向，及各排梯次之基準，指示之。又疏開之先，連長必需派出兵力約一步槍組，充當近距離警戒，以備連於疏開前進之際，或有突然受敵斥候襲擊之虞。

攻擊之散開命令，如係急促者，即可於連尚在行進時下達，或須於疏開中下達全連。遇此種情況，通常即以「跑步，散開」之口令行之。

如散開命令，因情況關係，而必需於連在集結時或疏開後行之者，則連長須擇一掩蔽地，以便

向各排長下達命令。如係在攻擊準備位置，下達此項攻擊命令，亦須就一掩蔽處行之，並須使各排長，能展望前方之地形。無論在何種情形之下，連部長必需在旁聽到連長之命令。連部長於全連分散之後，即須自動追隨連長行動。

攻擊時，連長必需徒步選擇一能照顧各排，及展望攻擊地形之位置。其預備隊亦須能在身邊。連長於連攻擊前進之後，如不能繼續照顧全連，並不復能展望地形時，即須如前另擇一地點。如連長因情況緊急，而對於敵方火力確有掩蔽者，亦可乘馬或利用腳踏車兵之腳踏車，迅速前進。惟連長離開原來位置時，必需命令連部：「在營部及各排尚未得知連長之新位置以前，在該原來位置，仍須留人守候。」

連在突入之前，或受敵逆襲以前而陷於困難之境況，則連長即須不避鋒火，身先士卒。總之在此種情況之下，連長之鎮靜，及其有力之命令，必需使其全連士卒亦確能鎮靜無誤。

在追擊及退却時，連長為最接近敵軍之一人。追擊時，連長必需使其全連確能儘力追擊。退却時，連長必使配屬於連後方部隊之火力，能將敵人阻止。俟敵人業已相距甚遠，而己不能加害於本連時，方得令連採用行軍部署繼續行進。

防禦時，連長之下達命令，如時間充足，可使全連聽到，或僅使一部聽到亦可。惟下達命令時，必使各排長能展望本連之防禦地形。連長對於此項地形，自己須於事先展望清楚。

命令中，關於主戰綫之所在，敵人將於何處暨何時到來，將派出斥候至何方向，以及各連應以何種寬度及縱深暨在何地區防禦，皆須明白指示規定。

如係由攻擊而轉爲防禦者，則連必需命令各排，除保守原來地位外，尙須採用縱深配備。更規定主戰鬥線，並儘速派遣戰鬥前哨及搜索斥候。

如保持久抵抗，則連長之命令，務使敵人尙在遠距離時，即能被我射擊，並使我有適時掩蔽退入第二抵抗線之可能。又持久戰時，連通常必以甚寬之正面作戰，以便欺騙敵人。其位置，多處於高地前端，森林或村落邊緣。連在此種情形之下，因地區特別廣闊，故傳令兵之勤務，此時亦須特加規定。戰鬥前哨及斥候既須派出，而接收第二抵抗線之部隊，亦須派遣。

連命令概要

戰鬥命令必需簡要清楚，勿使稍有疑問。其內容，又僅以排長所應知，並使能施行適當處置者，爲標準。

命令以地形爲根據，而非地圖。命令或口述下達各該指揮官，或令傳令兵傳遞。防禦時，確因火力猛烈，或因某排相隔甚遠，而有緊要之長命令者，亦可用筆記命令。蓋傳令兵原亦無從熟記此長命令也。

關於戰鬥任務，無論其給與所配屬之重機關槍或坦克砲，皆須明白命令其射擊之方向。例如：「排向前面小高地攻擊，務使其火力在該處掩護第二排之前進能達到前方家屋！」或防禦時，例如：「排佔領此小高地，其火力須一直達到前面之獨立家屋及竹林，又須從側面掩護第二排左前方之河岸！」戰鬥時，連長必須時時有報告呈報營部，即令毫無特殊事故，亦不可或有間斷。爲免貽誤此項報告起見，連長可命令連部長，每隔一刻鐘，以「我們必需報營部」一語敦

促之。因連若無甚報告，則營長殊不易適當指揮也。總之，凡某處或有敵人發現，或敵人已較我增強，等消息，營長皆當認為極重要之事。

又報告中之內容，必需正確，決不可以想像之情節報告。通常以紅筆繪之彈圖，附以與敵距離之表尺，即足作為報告。關於損害之數目，及彈藥消耗與乎連長之意圖，則更須明白報告，勿得遺忘。

再者，報告及命令皆無一定之格式，其內容以認為必要者為標準，此種標準又實依敵情，環境及連之實力，與乎地形而隨時變幻。

三、連部

一、連部之任務：

1. 輔助連長，觀察敵人，並監督全連部隊。

2. 傳遞命令與各排及所配屬之重兵器。

3. 遞送報告至上級機關，或遞送通告至在附近作戰之重兵器及鄰隊。故連部乃類似營部之通信隊。

二、連部之編制（參看附圖第四）：

連部之人數，連長可依情況及地形之必要，命令增減之。如地形困難而不易展視者，可令增加傳令兵。如配屬有重兵器，亦須令其派傳令兵加入連部。

三、裝備：

各人皆須帶槍，但不備背囊。因彼等職在徒步來往傳送命令及報告，故不能使之負重。其背囊，頂好於戰鬥前載於戰鬥品獸鞍。

各人皆須能書寫，每人不但須備紙、筆、時錶、指南針及手電筒等，皆不可有缺。連部長本人，則更應備有望遠鏡、顏色鉛筆、信號手槍附子彈以及鐵絲剪。

四、各人之知識：

派至連部勤務者，皆須爲全連最機警靈活之人，彼等不但須真實可靠，且須熟諳軍語，瞭解報告及命令之意義。

連部長更須以特別靈活之下士充任之。彼不但須能輔助連長，且須向連長提明一切遺忘之事務。對於一切來往之命令及報告，皆須聆聽或讀閱，又須能繪作簡單要圖。連部各個人之任務，亦須由彼分配，對於友軍及敵人之觀察尤須負責，勿使稍有疏忽。連部前進時，各個之前進次序亦須由彼規定。

又須負責，勿使連部士兵集於一處。

各傳令兵對於其所受之命令，皆須能立即複述。各該傳令兵對於其本排之位置，必需時時明白知曉。步兵或腳踏車兵則專與營部連絡之責任。

通常皆將該腳踏車兵置於後方，因其每受道路之限制，而不能與連部相偕也。連長之馬佚，則於散開後，繼續引馬跟進，至地形不許可爲止。

步兵連戰術

一二

測量兵於戰鬥時，須隨時自動測準近處各地形要點之距離。此項距離即須隨時通知各排。

四、攻擊時連部之動作（參看附圖第六）

情況：兩翼有倚托之步兵第一連，現對敵軍攻擊中，其區分如要圖所示。

該連戰鬥進展甚速，其前線現已越過五六·三高地以南之窪地。連長位於七八·二高地西北方之某高地，指揮作戰。營部在七八·二高地，與連部間無電話連絡。

連之前線兩排，已將位置於五六·三高地及其以東一帶之敵軍部隊驅退。此時連長見其前線排之散兵，正在跑步通過高地。第三排緊隨於右翼排之後。連部之右側有重機關槍一排，正超越右翼排對敵軍射擊中。左方亦有我軍機關槍之射擊聲。左翼第二連進展遲緩，其前線方進至草澤地之邊緣。

敵方之輕機關槍及步槍之射擊聲，均清晰可聞。此外尚有敵重機關槍對連部左右兩側之機關槍排予以還擊。

連長根據以上所見情形，自知連部即應立刻前進，俾便向前適時觀測，並能繼續指揮。依當時之情況，可知前線兩排距敵已近。再者第二連之攻擊業已落後，故彼尤須立刻前進，俾爾後或能於前方設法，援助第二連之推進。

連長因即決定立刻前往五六·三高地，以便能在該高地易於向前觀察。自前線各排通過五六·三高地之後，連長尚未接到報告。

連部在連長附近，其各個位置分散如下：